

# 三代寶具錄

仁和元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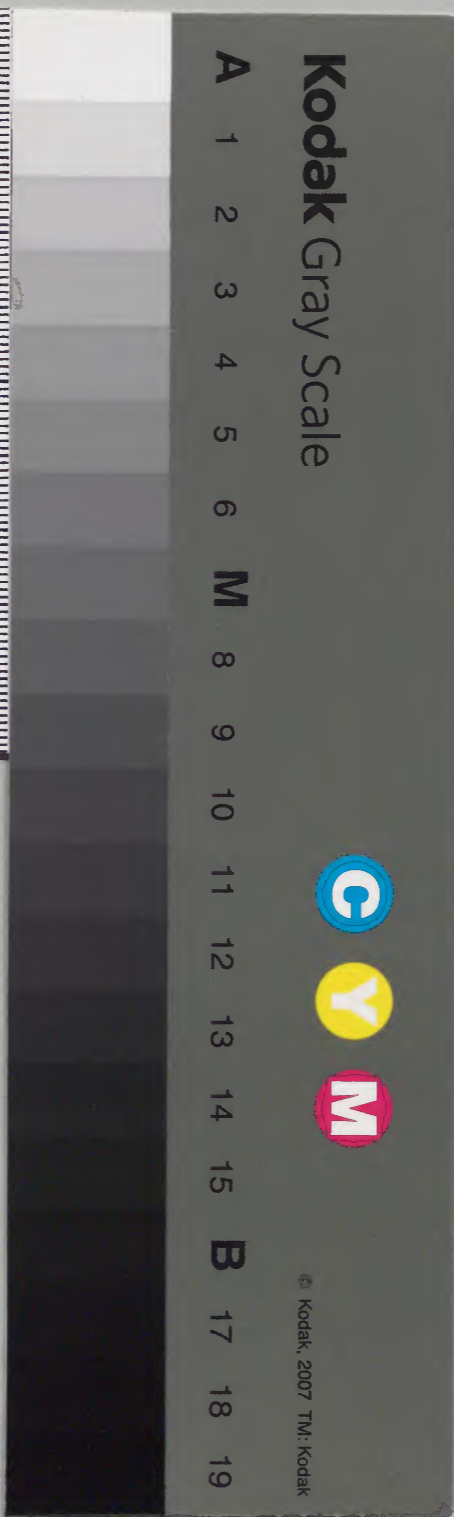
十九

投

和書門		
四七〇五	號	類
一四三	函	
九	架	
二〇	冊	

內閣文庫		
四七〇五	號	和書類
二〇	冊	
一三七	函	
一	架	

內閣文庫	
番號	和 44705
冊數	20( 19)
函號	137 154





日本三代實錄卷第四十七

起仁和元年六月

新田盡

左大臣從二位兼行左近衛大將臣藤原朝臣時季奉勅撰

仁和元年乙巳春正月丁巳朔 天皇御大極殿

受朝賀太政大臣行內辨太政大臣儀不可行內

辨是日別有勅行之是權時之事也先是山城

伊勢尾張遠江上総美濃信濃等國上言木連理

甲斐國獲嘉禾是日奏於庭悉禮畢鸞輿送宮宴

侍臣於紫宸殿雅樂寮奏音樂並如舊儀宴竟賜

被 二日戊午群臣奉參太皇太后皇太后宮賀



新年也 七日癸亥 天皇御紫宸殿覽青馬賜  
 宴群臣奏女樂如舊儀日暮賜祿各有差 八日  
 甲子於大極殿始講最勝王經以元興寺三論宗  
 僧傳燈大法師位近迎保為講師 天皇臨幸聽之是  
 日犬遺屎於紫宸殿前版上陰陽寮占曰可慎矣  
 火 十一日丁卯所司獻剛卯杖 天皇不御紫宸  
 殿付內侍奏 十二日戊辰寅時填星貫月 十  
 三日己巳 勅以攝津國為奈野為太政大臣狩  
 鳥野推蘓放牧依舊勿制 十四日庚午大極殿

齋講事畢僧綱引名僧奉茶內裏論義如常賜被  
 而罷 十六日壬申踏歌之節 天皇御紫宸殿  
 賜宴侍臣宮人踏歌如常賜祿各有差是日以散  
 位從四位下十世王為中務大輔散位正四位下  
 源朝臣本有為治部卿從五位下行內藏助源朝  
 臣希為民部少輔散位從五位下橘朝臣茂行為  
 兵部少輔從三位行右京大夫基正王為刑部卿  
 從五位上行兵部少輔源朝臣建為大藏大輔從  
 四位下行中務大輔源朝臣至為右京大夫外從



五位下行大外記巨勢朝臣文宗為河内介從五位上守大藏大輔多治比真人藤善為糺津守散位外從五位下丸部臣百世為尾張介散位從五位上源朝臣進為參河守從五位上藤原朝臣貞幹為武藏守從五位上散位頭小野朝臣周梁為上總介參議正四位下源朝臣是忠為近江守散位從四位上源朝臣貞恒為美濃守從五位下行信濃權介良岑朝臣唯實為正介從五位下行式部大承高階真人茂範為下野守從五位下行式

部大承坂上大宿禰茂樹為出羽守從五位下行物教淨野朝臣宮雄為越前介助教如故從五位下行丹波介伟宿禰秋雄為能登守散位從五位下藤原朝臣忠憲為祖馬介從五位下行出雲權介大藏宿禰廣勝為正介參議正四位下行皇太后宮大夫藤原朝臣國經為播磨守皇太后宮大夫如故從五位上行相摸權守藤原朝臣春幹為備前介散位從五位上貞朝臣登為備中守右京亮從五位下伴宿禰春雄為紀伊介從四位下行



右近衛少將平朝臣正範為阿波權守從五位上行民部少輔藤原朝臣安嶺為守從五位下行大外記嶋田朝臣惟上為土佐守從四位下守治部卿兼行武藏權守源朝臣行有為太宰大貳散位從五位上藤原朝臣時長為肥後守從五位下橘朝臣長茂為豐後守正五位下行右衛門權佐兼備前權介藤原朝臣有德為右近衛少將備前權介如故從五位上左兵衛佐兼越前守源朝臣湛為右近衛少將越前守如故是日自未至申日上

有氣向外其體如張弓長二丈許又以山城因乙訓紀伊綴喜三箇郡官由五町二段百八十九步給彈正基番士料十七日癸酉天皇御建禮門觀射禮是日始禁着用貂裘祖參議己上非制限十八日甲戌天皇御射殿觀覽四府賭射廿一日丁丑於仁壽殿內宴近臣教坊一奏女樂近臣之外文人預席者五十六人賦詩廿二日戊寅左兵衛大尉正六位上在原朝臣棟梁左衛門大尉正六位上良岑朝臣遠平並授從五位下

三十八實錄卷四十一



進四品紀內親王階加三品授從五位上在原朝  
 臣文子正五位下二月丁亥胡大學釋奠公卿  
 大夫畢至羽經博士論義文章生等賦詩如常  
 四日庚寅祈年祭司供事如常八日甲午先  
 是神祇官奏請去貞觀十七年四月十七日有  
 勅以山城國葛野郡上木嶋下木嶋兩里兼由五  
 改奉充從一位平野神社而班由使圖帳不注神  
 田收公班給百姓口分望被返先是日勅有司  
 令返奉以山城國愛宕紀伊兩郡官田七町百三

十步充同神社預一人御炊女四人月祈祿停給  
 見米也令和泉國官田稻率穎十五束糙穀一斛  
 以國司申請也聽信濃國以兼由三十町官國尉  
 佃但其地子任例進納太政官尉永以為例彼國  
 官佃自此始焉治部省言去元慶六年六月三日  
 格稱權僧正法印大和尚位遍昭奏狀備頃年受  
 戒之輩事多不法只以戒牒專為公驗自稱真僧  
 眩人耳目自今以後受戒之日省寮咸從共向戒  
 壇子細勘會官符度緣即令登壇受戒便收取受



戒者或牒具注後紙以其本籍姓名省察共押署  
 捺以省印者謹察公式令云應會之事以七月三  
 十日以前為斷十二月上旬勘了被管諸司皆於  
 所管勘枝自餘諸司各本司勘審然後長官押署  
 封送太政官者今尋物非無其違凡押署者被管  
 會帳之後所管長官押而署也而今僧綱不署省  
 察何押古無蹤迹今有疑殆望請准於度緣三司  
 共署捺以省印 勅依請意 九日乙未 勅以  
 攝津國菟原郡官田二町一段給造尉長上要劇

新科 十日丙申授下野國正五位上三和神從四  
 位下肥前國從五位上天山神正五位下稻佐雄  
 神堤雄神並從五位上但馬國正六位上給卷神  
 伊豫國正六位上德成神門嶋神宇和津彥神並  
 從五位下 十三日己亥權僧正法印大和尚位  
 遍照上表曰小僧遍照言鐘鳴漏盡當休昏夜之  
 行鞭策程遙宜稅玄黃之駕故益而終損已聞之  
 於大聖滿者猶溢將挹之於小僧遍照昔在 陞  
 下龍潛之時陪蕃邸而委質暨乎深草象耕之日



歸簪紒而出家既而身脫囂埃志厭榮利白業不  
退素藥所甘也去元慶三年詔授權僧正寵加  
非次聞之者咸驚宋出殊常當之而多耻遂深執  
降退頻上表章而未蒙哀允屬換星霜會陛下  
金輪撫運紺殿垂衣小僧以豐師之故老遇慶泰  
之新朝中使相望慰問孝臻是故雖慙出山未辭  
請闕伏以俗士之事君也欲效忠勤不惜筋力然  
而當於授秋之年猶有懸車之礼况禪徒之業戒  
律為先縱在少壯之質何踏聚落之塵今衰暮之

獨有二  
字以類  
補國史

齡殆盈七十老昧時及病痢日侵而久忝上綱人  
謂之不知足或侍中禁世諂之為叨榮小僧初剃  
髮日心誓自謂鍾跡俗間終命山窟豈圖既迫桐  
柳之秋更嬰細維之累小僧為陛下之舊臣  
陛下昭小僧之宿意天鑒切冲何必指河伏冀  
陛下降宸演之洪霈免僧正之崇班則開賢路於  
法務竅愚慮於禪門無任慊歎之至謹奉表陳乞  
以聞十五日辛丑園韓神祭如常左京人大舍  
人助正六位上氏宗王男峯兒峯行峯良峯安峯



依峯永正六位上實世王男俊實正六位上濱並  
王男有相正六位上弥並王男善益秋實秀範春  
淑正六位上富貞王男恒並世今恒良恒身恒秀  
等十九人賜姓惟原朝臣其先出自田原天皇之  
後春日親王也 十六日壬寅地震加賀国加賀  
郡勤寺禰于定額 十七日癸卯 太皇太后請  
減服御次助公用還女官令直本司 勅命有司  
返納物有其數焉 十八日甲辰夜東京一條衛  
士町失火延燒三百餘家 廿日丙午以散位從

五位下齋部宿祢伯江為神祇少副從五位下今  
扶王為侍從從四位下行山城守和氣朝臣尋範  
為內藏頭刑部少輔從五位下藤原朝臣永善為  
縫殿頭散位從五位下藤原朝臣有世為散位頭  
縫殿頭從五位下藤原朝臣有家為民部少輔散  
位從五位下布瑠宿祢今道為造酒正從五位下  
伴連貞宗為右京亮從五位上行筑前守興我王  
為山城守散位從五位下橘朝臣嘉樹為甲斐介  
從四位上源朝臣長淵為武藏權守從五位下行



織部正藤原朝臣村楯為美濃權介正三位行中  
納言兼刑部卿在原朝臣行平為陸奧出羽按察  
使餘官如故從五位下行神祇少副大中臣朝臣  
常道為丹波介散位從五位下藤原朝臣氏江為  
石見權守從五位上右近衛權少將在原朝臣友  
干為播磨權介本官如故散位從四位上秀世王  
美作守右京亮從五位下伴宿祢春雄為紀伊守  
越前介從五位下平朝臣好風為大宰少貳從五  
位下行造酒正布勢朝臣園公為筑前守參議正

四位下行左近衛中將藤原朝臣有實為肥後權  
守中將如故從五位下行內藏助源朝臣希為右  
衛門權佐從五位上行右馬助源朝臣昇為左兵  
衛佐從五位下守雅樂頭在原朝臣載春為右馬  
助廿一日丁未天皇御紫宸殿視事大臣以  
下參議以上並侍從五位上行少納言兼侍從橘  
朝臣春行就殿位奏請踏印官符是日詔曰自  
古撫鴻圖臨瓊錄者咸憲三微以敷教肅五始而  
成規想彼體元居正之為豈嘗革故鼎新之務朕



繆以微燭續茲重光懷レ手レ如象奔馬無轡也自  
 慎レ丁日其後二年龍星再躔鳳律頻變若歷年龍  
 前號恐謂我志カ舊章其改元慶九年為仁和元年  
 免除伊勢備前兩國百姓去年調庸以供太嘗會  
 羊事多費也其卜食郡免田租諸家諸神寺封戶  
 庸物充正稅穀系 廿八日甲寅無位安典王賜  
 姓平朝臣故二品仲野親王後從四位上輔世王  
 之子也 三月丙辰朔 三日戊午御所燒燈例  
 也 四日己未先是權僧正法印大和尚位遍照

上表辭職是日 勅吞曰來表具之公之於朕也  
 外結香香花內投膠漆非中路之頃蓋據前生之宿  
 因不意寄事乞骸解網維於瀨戶矯詞知足停影  
 向於瑣窓彼白衣之忌夜行背側聞諸有職識緇侶  
 之告敏老朝章闕以無存公之有此言朕未得其  
 意若非君子之戲即忘我之甚乎况運繫澆風待  
 方便智之安國命含寒露思神通力之養民道不  
 虛行人能弘道當朕新馭秋駕願公暫鎮玄門自  
 今閣筆勿傷朕懷 五日庚申先是陸奧國解備



國司事力須依國例載大帳之丁見不輸色而此  
係丁宛給例用之外猶有留郡之丁稱不輸者即  
此公損也事力之丁為民之重役黔首不堪其苦  
流離他境雖加撫育去多般少望請准畿内例免  
充丁係以慰窮弊至是太政官處分依請 七日  
壬戌 勅遣從四位下行左馬頭藤原朝臣利基  
於遠江國從五位上守右近衛少將源朝臣湛於  
備後國並督鷹坂大行拂野會路次往還并經被  
之間用正稅供食等 八日癸亥遣左衛門少尉

美史堪作堪  
被作彼

内藏有永散位藤原野風於山城國諸陵助藤原  
國直左衛門大志紀貞城於大和國東市正御船  
弘方右衛門少志穴太門繼於河内國主稅大允  
朝原真行於播津國令治官由和泉國官由聽二  
箇年調地子 十日乙丑授常陸國正六位上於  
破岐都說神從五位下太政官處分下知長門國送  
銅手一人堀元手一人於豐前國採銅使許以豐  
前國民未習其術也先是紀伊國介外從五位下  
興道宿祢春宗解偶去貞觀十五年又替不用惡

權



稻五萬七千九百四十一束既為藁芥不更出計  
請准未納率迴成全物至是許之十五日庚午  
式部省言式云諸國博士醫師者春試及第并其  
道博士等並共舉申為受業自餘為非業又云諸  
國非業博士醫師以四年為秩限但出羽大宰府  
管內諸國五年為限又云諸國博士醫師受業非  
業兩色每年三月一日移送民部省今案件文受  
業非業才用不同六年四年秩限各異而補任不  
辨其由籤符隨無其狀本任之國量狀任用今或

國司稱非業移民部省號受業歷及六年至于有  
所司之勘出本國停見任徵俸料愁訴之日更下  
宣旨數年之後令滿遺歷如斯之累誠在無文望  
請上件受業之徒補任解文姓名之下舉各業明  
注其生任符之面隨被注載非業之人自如恒例  
然則國司更无疑殆公政將有定議者勅從之  
以散位從五位下上毛野朝臣茂陰為大監物大  
監物從五位下瀧朝臣代繼為大和介主殿頭從  
五位上藤原朝臣技繩為同幡介主殿頭如故是

三代實錄卷四十七

十一



日公卿於左仗頭定修仁王會行事之人地震  
 廿日乙亥請僧百口於紫宸殿讀大般若經限三  
 日訖廿一日丙子元慶寺座主權僧正遍照奏  
 言檢案內依大政官去元慶元年十二月九日牒  
 旨胎藏金剛頂止觀業學生等試度受戒其未尚  
 矣凡授業選人是興法利邦之由也故諸寺皆令  
 經階業以備器用望請此寺年分僧等後試度講  
 於當寺令行之立義一階於延曆寺六月法華會  
 令行之階業方畢准諸宗例即叙滿位既有出身

之始豈無擢用之終縱割諸寺之分頗有人法之  
 煩今尋舉用之闕地唯有年闕之講說然檢太政  
 官去元慶六年六月三日符備年中所闕講讀師  
 者將令僧綱因次薦舉補任者今案事意年闕不  
 定若無關之時雖一年空過而若多闕之年應諸  
 綱類舉緬想朝恩猶有餘慶至割一人更有何愁  
 仍須填前件年中所闕之內或講師或讀師最初闕  
 者每半隨割一人以此寺階業僧依次申官補任  
 然則不減僧綱恒例之簡定永建當寺授業之始



終佛日再中扶衛寶祚聖化遠傳弥鎮國家謹請  
 恩裁者 勅從之。閏三月丙戌朔太政官下符  
 五畿內七道諸國備奉 勅新舊月宝曆始握觀圖  
 思假冥衛於佛經銷禍胎於國家宜因修故實令  
 宮中左右京五畿七道諸國同日二時講說仁王  
 經來四月二十六日因司率郡司百姓鑿齋戒慎  
 至心修之宜告境內當彼會日禁斷殺生一如恒  
 典對馬壹岐兩嶋雖不開講經須同其潔慎宜大  
 宰府司下知其意焉 六日辛卯左辨官使部大

石益行妻產女無聲大孔糞出百口但其陰如常  
 人數日而死 勅每年正月大極殿齋講是 先  
 聖之所始修也德厚利民設太會之法座慮深護  
 國演最勝之經主才名按萃智德出群屈為講師  
 其來尚矣宜賜度僧一人以代彼杖老之杖立為  
 恒例 十日乙未授隱岐國從四位下天健金草  
 明神從四位上 十九日甲辰授式部少丞正七  
 位下藤原朝臣連永從五位下下總國海上郡太  
 領外正六位上海國造池田日奉直春岳借外從

他以上三事古事記傳檢古事改補



美史親作視  
少字為固大  
作夾己本作人

五位下次代百姓濟調庸也 廿日乙巳從五位  
下藤原朝臣連永為太宰少貳是日天風暴雨  
廿七日壬子授甲斐國正六位上建國神藤武神  
並從五位下○夏四月乙卯朔 天皇御紫宸殿  
觀事六府必將佐等奏當月番上近衛門部兵衛  
等太名簡少納言從五位下大江朝臣公幹奏請  
印賜飲群臣左右近衛府奏樂賜祿有差是夜巡  
檢朝堂院近衛等捕得一人賚持油炭續松等忽  
入火於瓦以紙縛其口其人陰陽寮陰陽師正六

位上村國連葉世之子天文生名春澤也有司尋  
訊春澤申云為親母欲修小善向常任寺而是非  
燃燈之具奸心行火之謀因而置之 二日丙辰  
死品氏子內親王薨不任葬司緣喪家辭也 天  
皇不視事三日內親王者 淳和太上天皇之第  
一女也母贈皇后也高子 即是 太上天皇之庶妹  
也內親王天長之初為伊勢齋後因病替出正  
四日戊午廣瀨龍田祭如常 五日己未先是信  
濃國筑摩郡人辛犬甘秋子向太政官愁訴云秋

三十一代實錄卷四十七

十五



子家人八人為坂名井子繩麻呂大原經佐等見  
燒殺由是詔遣使推訊事由子繩麻呂等承服  
既訖於是使禁子繩麻呂等入京侍從四位下橋  
朝臣良基縱子繩麻呂等更捉秋子等初禁其身  
令子繩麻呂等以他物毆傷秋子秋子告所由向  
官議竟太政官下符放免秋子謹責因司備初遣  
勅使為決民訴推問之後依法辨紕居有出入  
自有恒典而牧宰任意改行其事論之正理阿悞  
法縱官長獨犯已次何不爭為吏之道豈如此乎

美史群作辨

七日辛酉梅宮祭如常停式兵二省奏擬階之  
儀八日壬戌於仁壽殿灌佛如常十日甲子  
是日賀茂齊內親王擬移河邊便入紫野院今月  
八日群官有人死穢因而停止於建禮門前大狹  
十一日乙丑式兵二省奏擬階冊天皇不御  
紫宸殿詔於本省行之十四日戊辰皇女和  
子賜姓源朝臣預時服月新十五日己巳公卿  
就太政官曹司聽給文武官人成選位記宣制如  
常十七日辛未勅遠河國秦原郡百姓口分



田三百六十七町六段三十八步之代授不堪佃  
田先是遭水灾流損崩埋元慶四年遣使檢校訖  
其後因宰類申請至是詔許之十八日壬  
申諸衛整固以明日賀茂祭也十九日癸酉停  
賀茂祭緣有人死穢也廿日甲戌諸衛解嚴是  
日天皇於延曆寺東西院崇福梵釋元興寺五  
寺各請十僧始自今日五十日間轉讀大般若經  
賀太政大臣滿五十筭兼祝壽命也廿六日庚  
辰是日修仁王會始自紫宸殿諸殿諸司十二門

羅城門東西寺合三十二所及五畿内七道諸国  
同日同時朝夕二時講修之其咒願文曰至心敬  
礼教主牟尼誓首歸依仁王般若三摩地寂千華  
臺飛放太光明奏殊勝樂其言不誑所說甚深為  
国為身應解應入仁和厭歲龍集旃蒙曆數在躬  
鴻基聖運朱明孟夏時哉此時黑月庚辰吉之又  
吉愍人民故安国土故三寶惟崇萬機暫息迺自  
葦輦霜仗九重遍報竹符煙城七道都凡百座講  
演二時腰蘭結叢水月同照莊嚴種七讚頌聲七



幡露殘虹花吹而雨見者無數聞者有緣發菩提  
 心仰明行足所修功德福不唐捐諸尊證明聖眾  
 隨喜陰難陽難未然滅除天灾地灾刹那銷復獨  
 春春聲少年有大秋修辭道長府无无唐月人之賴化  
 黔黎合歡俗之飲和鐸質同利羽黎羽歸乳麟伏蚊  
 行因善知識得安樂果 廿七日辛巳 勅朕以  
 眇身猥取鴻緒膺揆用之業有若馭奔受光啓之  
 符元志復薄朕綜敷前王搜羅曩制唯思宵衣是  
 遵盱食是勉躬行慈俟人臻富庶而運承澆季風

類俗弊庫藏虛耗經用殷繁卿士群吏受祿稍者  
 既衆親王源氏預時服者亦多計會征入未供其  
 費高折見用殆遇其制夫域中大寶天下至公克  
 已惕懷未知彼濟豈有百官闕其祿賜而一人保  
 其羨溢者乎且朕之服御綃綿二色整從省減並  
 依舊例度績損上之誠用存經邦之化布告遐迩  
 俾知朕意以從五位下行周防介藤原朝臣良範  
 為侍從從五位下行陰陽權助弓削宿禰是雄為  
 頭散位從五位下在原朝臣棟梁為雅樂頭從五



位下小野朝臣今并為玄番頭從五位下行丹波  
介伴宿祢枝雄為能登守待從從五位下源朝臣  
當時為周防介從五位下良峯朝臣晨茂為肥後  
權介廿八日壬午天皇御武德殿觀覽諸牧  
御馬諸衛騎射五月乙酉朔式部省奏諸國銓  
擬郡司擬文天皇不御前殿太政大臣已下奏  
議已上於宜陽殿西廂令式部大輔從四位下藤  
原朝臣春景讀之太政大臣點定奏之三日丁  
亥下知中務省裁御服縮千疋定二千五百疋裁

綿千屯定七千四百二屯緣去四月二十七日  
勅書也五日己丑端午之節天皇御武德殿  
觀四府騎射親主以下五位以上貢馬六日庚  
寅天皇御武德殿觀左右馬寮競走馬及四府  
馬上雜藝八日壬辰公卿奏言伏承去月二十  
七日勅旨道存宗儉理深經邦將以知禮節於  
倉原周富度於黎氓推減服御以抱恒規臣等捧  
讀已周无任荷擢謹檢前朝故事當於陰陽逆節  
水旱淹旬或損天厨之饌豐省御厨之資未有璿

三十一寶鏡卷四十一  
水



璣齊七政玉燭調四時徒引責躬之誠以先己之  
美者也臣等愧悚備員第上疏色忽對黃紙之文  
愈覩素食之責伏以臣之奉君上之化下泥墮寫  
其方圓風草任其偃仰豈有主上軫憂國之慮  
臣下懷重綠之情者乎伏望五位已上封祿暫從  
省約集輕塵而禪帝嶽彈微露以添天潢謹錄事  
狀伏聽天裁十四日戊戌霖雨未止奉幣丹生  
河上神祈止雨也告文曰天皇我詔旨丹生  
河上坐雨飾大神乃廣前申賜信申又方今

百姓耕種留時利祭而自今月一日霖雨不止天農  
業流損倍皇大神乃厚助介依此災波可止之止  
所念行須故是以蔭子正六位上大中臣朝臣○  
夏乎差使礼代乃大幣帛介白毛御馬中執副之  
天奉出須此狀子神那可良毛聞食天降雨忽霧  
天風灾不起五穀无損天天下饒天皇朝廷乎室  
位无動又常磐堅磐介夜守利日守利護幸奉賜  
倍恐美恐美由賜止申廿日甲辰給京城飢民  
以霖雨也廿二日丙午酉時日色變黑光散如

天寶曆卷之十一

三十一



射常陸国從五位下靜神稻村神並授從五位上  
廿三日丁未以元慶寺有勞三綱并久住僧等  
預階業補諸国講讀師先是彼寺座王權僧正法  
印大和尚位遍照牒偁依太政官今年三月二十  
一日符上自應令此寺年分僧經階業補任年中所  
闕講讀師既畢事須依官符以舉申之而案齊衡  
二年八月二十三日格備簡年三十五以上心行  
已定始終不易者補講讀師者如今當寺年分僧  
等年膺淺少未合格意爰件僧等或任用三綱日

乙本作四十  
五字同仍本  
温言臣本作  
四一

夕奔波戴星之功不可賞或久住伽藍傳燈无倦  
堂雪之勤誠在伊人望請以件等僧令經階業一  
如去三月二十一日試年分之符縱雖年膺已滿  
而未受菩薩大戒者須先令受天台大乘戒而後  
經階業但不遷本寺又年分僧等待年膺滿相繼  
舉用夫諸宗僧等受戒之後配入七大寺兼學三  
乘教化此寺年分僧獨未有本寺真隨其意樂入  
延曆寺及七大寺以兼學諸宗謹請處分至是官  
判依請 廿六日庚戌地震 六月甲寅朔 三



日丙辰 勅公卿去月八日論奏以為陰陽逆節  
時有水旱裁撤服御事非舊章下以後上群臣封  
祿宜暫折留嗟乎正朔修環朕新按馳驚之轡庫  
倉懸罄朕已執靡壽之權彼焦思之為傷也熱於  
爛石千里沉憂之為苦也深於懷山九年此而不  
愁亦後何事至于天吏修良地融齊整皆是諸太  
夫之變理都非予一人之施為何故割祿俸賜於  
有功彌重朕過補不足於无德更失人心者乎卿  
等能保微祿之又乎朕獨將安菲衣之累身今之

所請拒而不聽 十一日甲子月次神今食祭如  
常 天皇御神嘉殿親奉祭如常儀 十四日丁  
卯僧正法印和尚位遍昭抗表辭封邑有 勅不  
許悉 廿日癸酉夜偷兒入民部廩院倉盜取米  
一斛五斗為行夜者所捕得偷兒引刀自刺不死  
遣檢非違使送入於獄是日大宰府言去四月十  
二日新羅國使判官徐善行錄事高興善等三十  
一人乘船一艘來着肥後國天草郡問其來由答  
曰前年漂蕩適着海岸蒙給官糧得飯本鄉今奉



賀仁恩賚國牒信物等來朝者今檢寄事奉賀牒  
貨相兼只有執事省牒无国主啓其牒不納函子  
以紙累之題云新羅國執事省牒上日本國其上  
踏印五字謹檢先例事求故實仍寫牒并録貨物  
數進上勅新羅國人包藏禍心覬覦國家雖高  
事於風波然猶疑其毒螫須懲其姦匿以從重法  
然而朝家好仁不忍為之而猶放還全其首領  
廿八日辛巳有茂齊内親王臨鴨水修禊便入紫  
野院矣廿九日壬午晦大祓於朱雀門前例也

美史内又矣字

日本三代實錄卷第四十七終

日本三代實錄卷第四十八起仁和元年七月盡

左大臣從二位兼左近衛大將藤原朝臣時平奉勅撰  
秋七月癸未朔十三日乙未遣使大和國丹生  
川上雨師神奉幣黑馬祈雨也十四日丙申西  
寺獻白雀一十九日辛丑地震近江國檢非違  
使權主典前犬上郡大領從七位上犬上春吉向  
太政官愁訴權醫師犬上郡少初位下神人氏岳  
新盜官物於是遣判事從六位上藤原朝臣棟景  
火属從七位上讚岐朝臣勝雄等推問其事廿



五日丁未天皇御紫宸殿觀覽相撲左右近衛  
府奏樂廿六日戊申天皇御紫宸殿觀相撲  
如昨儀廿日壬子天有青雲自東北竟西南  
八月癸丑朔四日丙辰夜有流星自南方來入  
五車中其色黃白五日丁巳釋奠六日戊午  
明經博士等奉系內裏帝不引見賜祿而歸直  
講從七位下山邊公善直講古文尚書文章生等  
賦詩十三日乙丑勅以山城國葛野郡田邑  
鄉神應寺預於定額紀內親王創建此寺付屬延

委史下綱所獲  
魚數百隻作觀  
魚下綱所獲數  
百後九字  
馬場甲改庚三  
本學口外本處  
古哇本作馬將

曆寺僧報恩也十五日丁卯行幸神泉苑先御  
釣臺下網所獲魚數百隻御馬場殿閱覽信濃國  
貢駒喚文人賦詩預席者三十三人木工寮左右  
京職各獻物日暮鸞輿還宮十九日辛未除自  
二人是日伊勢齋內親王將修禊事而典藥大屬  
蜂田岑範去十一日夜於寮中頓死邪穢近添供  
奉所司仍停止廿七日己卯寅時太白順行犯  
陵太微左執法又月行入太微右掖門出左掖門  
廿八日庚辰廿九日辛巳九月壬午朔召



治部少丞紀常直木工允平遂良左京大進小野  
 宏材校書郎藤原道忠等於左仗下試書迹  
 二日癸未以藤原道忠為少內記加載去月二十九  
 日除書三日甲申天皇齋齋燒燈例也  
 四日し酉勅以近江國高嶋郡荒廢田百五十三  
 町三段施捨元慶寺緣彼寺座主權僧正遍昭申牒請  
 也五日丙戌勅加興福寺維摩會藥師寺最  
 勝會之義僧各一人先是兩寺申牒備件二會者  
 是佛教之肝心法藏之脂粉也天下名德為之披

帙海內學侶由其挑燈今所請聽衆維摩三十人  
 其十人為興福寺分取勝二十人其五人為藥師  
 寺分其餘諸寺只兩三人尋彼根源以其本寺故  
 也假之物議聽衆既異諸寺之義何得同教高較  
 彼此似有踏駁望請屬此嘉運廣彼大會寺別各  
 加立義一人以示本寺異於諸寺許之七日戊  
 子授常陸國從五位上羽梨神正五位下從五位  
 下村上神從五位上天皇御紫宸殿賜宴群臣  
 喚文人賦詩教坊奏女樂如常儀賜綿有差勅



御宇誤  
作郡令  
興和  
三年六  
月十一  
日條改  
正

停度山城河内和泉菟津等國江長并贊<sub>シ</sub>充係  
丁各三十人但和泉國五十人停近江國筑摩御  
厨長并調丁充係丁九日庚寅重陽之節天  
皇御紫宸殿賜宴群臣喚文人賦詩教坊奏女樂  
如常儀賜綿有羌是日勅聽太政大臣節會日  
不列群臣直昇殿十日辛卯備前國津高郡人  
正七位上田使首良男貫附山城國愛宕郡十  
一日壬辰不發奉伊勢太神宮幣使以典藥大属  
蜂田岑範死穢未滿三十日也十三日甲午酉

時地震十四日乙未卯時地震造幕四條新紺  
絕十四尺六尺緋絕十四尺六尺緋絲一絢生絲  
二絢造慢四條<sup>四高</sup>紺黃絕十六尺賜大學寮先是式  
部省修解備大學頭從五位上兼守右少辨藤原  
朝臣佐世言曰令云凡學生公私有<sub>レ</sub>礼事令<sub>レ</sub>觀<sub>レ</sub>儀  
式又兼和十二年宣旨云車駕行幸之日官人引  
文章生等陪從然則朝堂之儀公私之礼節會宴  
享之日巡狩遊獵之時必須率<sub>レ</sub>學生<sub>レ</sub>縱<sub>レ</sub>觀<sub>レ</sub>陪<sub>レ</sub>從<sub>レ</sub>而  
寮本无幕慢臨事多闕常成煩礙諸司之例申請



二條當奈領四百之生徒非兩幕之可容望請四  
條以為儲備太政官處分依請案二十五日丙申  
詔曰云朕外祖父贈正一位藤原朝臣總繼  
云云贈以太政大臣廿六日丁酉藤氏公卿大  
夫詣闕拜舞稱賀贈帝外祖父太政大臣也是  
日於建禮門前大赦廿八日己亥伊勢齊內親  
王臨鴨水修禊事即便入野宮大納言正三位兼  
行右近衛大將太皇太后宮大夫藤原朝臣良世  
率參議已下奉從行事是日有野麻入大舍人寮

卧廳事前為人所逐走入左衛門府捕獲放於北  
野廿一日壬寅太政官下符五畿內七道諸國  
令認索流人楊雄先是楊雄犯罪配流安房國國  
宰言脫配所而逃亡楊雄者仲野親王之孫胤世  
之男也大和國添上郡百姓從七位上相摸宿祢  
阿古麻呂從八位下相摸宿祢門主從八位上相  
摸宿祢魚麻呂等三戶男女三十一人移隸河內  
國淡河郡阿古麻呂等言曰父正六位上相摸宿  
祢仁麻呂本是大和國添上郡八嶋鄉人也去弘



仁五年任河内大目罷秩之後居住澁川郡邑智  
 鄉連婚蔡乳子孫繁多望請除本國籍貫附當土  
 詔許之 廿二日癸卯分遣使者於賀茂上下  
 松尾稻荷住吉石清水高賀茂平野春日大原野  
 梅宮十一神社奉幣告文曰 天皇 我詔旨止掛  
 畏岐賀茂大神乃廣前 亦申賜止倍申久頃聞天皇  
 我御為尔不祥之事可有止就事天所示奈有留  
 如此之事好掛畏岐皇大神乃廣惠命依天豫防  
 倍物奈利止所念行復故是以叅議正四位下行

並字行  
 故不熱  
 此處有  
 落字

近江權守源朝臣是忠 子菴使天禮代乃大  
 令捧持天奉出須掛畏岐皇大神此狀乎平  
 食天天皇朝廷乎寶位无動久常磐堅磐命夜守  
 日守利護幸賜此諸不祥事未然命防除賜此  
 風水之灾不發賜天五穀豐稔今天下平安守  
 護賜倍恐美恐美申賜改申餘社告文亦復准此  
 近江国正五位下新河上神並授正五位上冬  
 十月壬子朔 皇帝御紫宸殿賜宴侍臣左右近  
 衛府通奏音樂日暮奏和琴作和歌群臣具醉極



五日一  
條以類  
聚國史  
補之

歡而罷賜祿各有差散位從五位下良岑朝臣遠  
年以吹笛被喫鼻殿預非侍從辨大夫外衛佐等  
例賜祿焉 五日丙辰大學寮返上修理料貞  
觀錢五十貫文去貞觀十四年所請也 六日丁  
巳雨雪有虹降宜陽殿西廂 八日己未投蓍津  
國正六位上長柄神從五位下是日 勅皇妣贈  
皇太后山陵置守冢五戶外祖父贈太政大臣正  
一位藤原朝臣總繼外祖母贈正一位藤原朝臣  
數子墓各一戶一陵二墓並在山城國愛宕郡

三  
日  
補

九日庚申先是太宰府言上管肥前因自六月澍  
雨丕降七月十一日因司奉幣諸神延傳轉經十  
三日夜陰雲晦合間如雨聲遲明見雨粉土屑砂  
交下境內水陸由苗稼草木枝葉皆悉焦枯俄然  
降雨洗去塵沙枯苗更生薩摩國言同月十二日  
夜晦冥衆星不見砂石如雨檢之故實穎娃郡正  
四位下開闢神發怒之時有如此事因率衆齋奉  
幣雨砂乃止八月十一日震聲如雷燒炎甚熾雨  
砂滿地晝而猶夜十二日自辰至子雷電砂降未

三  
代  
實  
錄  
卷  
之  
一  
八

七



孝史令字元  
戊本機作械  
疑刑之誤

止砂石積地或處一尺已下或處五六寸已上田  
野埋瘞人民騷動至是神祇官卜云粉土之恠明  
春彼國當有灾疾陰陽寮占云府邊東南之神當  
遷去於隣國由是蟹麻穀稼有致損耗是以下知  
府司令彼兩國奉幣部内衆神以祈冥助焉十  
日辛酉律師法橋上人位玄津卒十一日壬戌令  
鑄錢司作錢機百五具其五十二具半新作五十  
二具半修理舊機十九日庚午引僧二十口於  
仁壽殿轉讀金剛般若經限以三日太宰府少貳

仁和三年  
之川太  
府年貢  
鶴鴉鳥  
之

各從  
字以類  
補

已下官人徵贖銅先是彼府年貢雅違期  
刑官新罪刑部省断云職制律云事有期會而違  
者一日答三十五日加一等罪正徒一年各例律  
云同犯公坐者長官為一等次官為一等判官  
為一等主典為一等各以所由為首其闕无所承  
之官亦依此四等為法又條云五位已上犯流罪  
以下減一等又條云七位已上犯流罪以下各從  
減一等又條云七位已上犯流罪以下各從減一  
等之例又條云應請減八位已上犯流罪已下聽

仁壽三年



贖<sub>レ</sub>檢<sub>レ</sub>此<sub>レ</sub>等<sub>レ</sub>文<sub>レ</sub>府<sub>レ</sub>司<sub>レ</sub>須<sub>レ</sub>四<sub>レ</sub>月<sub>レ</sub>以<sub>レ</sub>前<sub>レ</sub>貢<sub>レ</sub>進<sub>レ</sub>而<sub>レ</sub>違<sub>レ</sub>官<sub>レ</sub>付<sub>レ</sub>  
 肯<sub>レ</sub>延<sub>レ</sub>及<sub>レ</sub>七<sub>レ</sub>月<sub>レ</sub>計<sub>レ</sub>其<sub>レ</sub>日<sub>レ</sub>數<sub>レ</sub>既<sub>レ</sub>過<sub>レ</sub>罪<sub>レ</sub>止<sub>レ</sub>仍<sub>レ</sub>以<sub>レ</sub>少<sub>レ</sub>貳<sub>レ</sub>源<sub>レ</sub>朝<sub>レ</sub>  
 臣<sub>レ</sub>精<sub>レ</sub>御<sub>レ</sub>室<sub>レ</sub>朝<sub>レ</sub>臣<sub>レ</sub>安<sub>レ</sub>常<sub>レ</sub>為<sub>レ</sub>第<sub>レ</sub>二<sub>レ</sub>從<sub>レ</sub>杖<sub>レ</sub>一<sub>レ</sub>百<sub>レ</sub>並<sub>レ</sub>帶<sub>レ</sub>從<sub>レ</sub>五<sub>レ</sub>  
 位<sub>レ</sub>上<sub>レ</sub>請<sub>レ</sub>減<sub>レ</sub>一<sub>レ</sub>等<sub>レ</sub>各<sub>レ</sub>杖<sub>レ</sub>九<sub>レ</sub>十<sub>レ</sub>合<sub>レ</sub>贖<sub>レ</sub>銅<sub>レ</sub>九<sub>レ</sub>斤<sub>レ</sub>大<sub>レ</sub>監<sub>レ</sub>平<sub>レ</sub>高<sub>レ</sub>  
 平<sub>レ</sub>少<sub>レ</sub>監<sub>レ</sub>多<sub>レ</sub>治<sub>レ</sub>有<sub>レ</sub>友<sub>レ</sub>為<sub>レ</sub>第<sub>レ</sub>二<sub>レ</sub>從<sub>レ</sub>杖<sub>レ</sub>九<sub>レ</sub>十<sub>レ</sub>高<sub>レ</sub>平<sub>レ</sub>帶<sub>レ</sub>正<sub>レ</sub>六<sub>レ</sub>  
 位<sub>レ</sub>上<sub>レ</sub>例<sub>レ</sub>減<sub>レ</sub>一<sub>レ</sub>等<sub>レ</sub>杖<sub>レ</sub>八<sub>レ</sub>十<sub>レ</sub>合<sub>レ</sub>贖<sub>レ</sub>銅<sub>レ</sub>八<sub>レ</sub>斤<sub>レ</sub>有<sub>レ</sub>友<sub>レ</sub>帶<sub>レ</sub>正<sub>レ</sub>八<sub>レ</sub>  
 位<sub>レ</sub>上<sub>レ</sub>合<sub>レ</sub>贖<sub>レ</sub>銅<sub>レ</sub>九<sub>レ</sub>斤<sub>レ</sub>少<sub>レ</sub>典<sub>レ</sub>清<sub>レ</sub>科<sub>レ</sub>全<sub>レ</sub>棟<sub>レ</sub>帶<sub>レ</sub>從<sub>レ</sub>七<sub>レ</sub>位<sub>レ</sub>上<sub>レ</sub>例<sub>レ</sub>  
 減<sub>レ</sub>一<sub>レ</sub>等<sub>レ</sub>杖<sub>レ</sub>七<sub>レ</sub>十<sub>レ</sub>合<sub>レ</sub>贖<sub>レ</sub>銅<sub>レ</sub>七<sub>レ</sub>斤<sub>レ</sub>豐<sub>レ</sub>井<sub>レ</sub>安<sub>レ</sub>基<sub>レ</sub>帶<sub>レ</sub>正<sub>レ</sub>八<sub>レ</sub>位<sub>レ</sub>  
 下<sub>レ</sub>合<sub>レ</sub>贖<sub>レ</sub>銅<sub>レ</sub>八<sub>レ</sub>斤<sub>レ</sub>廿<sub>レ</sub>日<sub>レ</sub>辛<sub>レ</sub>未<sub>レ</sub>是<sub>レ</sub>日<sub>レ</sub>大<sub>レ</sub>唐<sub>レ</sub>商<sub>レ</sub>賈<sub>レ</sub>人<sub>レ</sub>着

仍二類

本關付  
字以類  
報國史

太宰府是日下知府司禁王臣家使及管内吏民  
 私以貴直競買他物 廿一日壬申雷二三聲不  
 雨美濃因多藝郡大領外從七位上刑部連春雄  
 犯罪為其父所告春雄亦為父不孝仍付國宰令  
 推斷 廿二日癸酉仁壽殿轉經事畢 詔以權  
 僧正法印大和尚位遍照為僧正少僧都法眼和  
 尚位平恩為大僧都權少僧都法眼和尚位真然  
 律師法橋上人位源仁為少僧都權律師法橋上  
 人位隆海權律師法橋上人位房忠並為律師



廿三日甲戌 天皇御紫宸殿右近衛右衛門右  
兵衛三府并右馬寮獻物是去五月六日武德殿  
前競走馬之輸物也諸主及太政大臣已下出居  
侍從已上侍殿上奏音樂種七散樂日暮親王已  
下降殿於玉階前奏神樂歌舞極歡喚諸衛官人  
內擊等能歌者預之賜次侍從已上祿各有差  
廿五日丙子酉時有滂星自西南行東北 十一  
月辛巳朔日有蝕之 六日丙戌 天皇御射殿  
太政大臣獻物親王公卿並侍及于日暮結棚賭

射太政大臣獻新錢四十貫為賭物酒酣 皇帝  
御衣一襲賜太政大臣拜舞起坐脫却常服着御  
衣入就座讌樂畢景夜分方罷 七日丁亥依皇  
太后令肯減折所司所供年祈御服御膳等雜物  
每色有數焉 十日庚寅左近衛左衛門左兵衛  
等府所送釋奠祭牲其一應送進鮮牲事檢太政  
官去延曆十二年五月十一日格云祭禮之事潔  
淨為本又割特體明在禮法然而頃年諸國進特  
既以割穢供禮潔與多乖禮制須並用全躰令進

禮儀  
漢天系  
年

卷之八



祭庭一依礼法割鮮升供式云三牲各加五藏六  
衛府別各一頭供之今案延曆格所以令全解供  
者次取其新合其礼法也而式文曰各加五藏即  
是解解可知雖全解解前後各異而至于潔清  
新鮮是古今不易之法也而諸衛牲腐臭尤甚弃  
而不用可匪常祀忍而供之恐乖礼制祭礼之正  
道鮮潔為先且嚴下新制令合礼法其二應定牲  
代魚色事式云享自在諸祭之前及與祭相當停  
用三牲及兔代以鮮魚而今諸衛所進代牲物或

乾魚或果子所送非一猥任人意宜令六府送鮓  
鯉鮮潔者也其三應停六府送兔輪轉令送乾兔  
二頭事式云三牲及兔六衛府各一頭供之又云  
豆實兔醢五合今檢先聖先師獨供兔醢其餘不  
供之加以造醢之法先乾其肉百白即成謂之乾  
豆者是取其義也而今諸衛府祭一日之夕送鮮  
兔夜中造醢豈合礼意自今以後潔淨乾曝先祭  
三月送大膳職依礼令造其送致之次左近為一  
番餘府依次輪轉終而更始此則豆實合礼衛府



委史殿下有後殿二字

省煩先是大學寮申請改行此事至是許之右近衛府近衛從七位下刈田首貴多雄過失傷同府府生多春野刑部省斷罪云准律合徵贖銅可入彼傷家十七日丁酉以下帝龍潛時在畿内外國水陸田地皆為勅旨由下符諸國知讚岐國大内郡人正六位上行右少史兼明法博士凡直春宗男女九人改居貫附右京三條坊廿日庚子天皇御大極殿遣使者於伊勢太神宮奉幣是夜流星出自心前星貫心大星入天江廿一

日辛丑是日勅遣散位從六位上大中臣朝臣罕雄判官一人主典一人造伊勢太神宮據式二十年一度改作去貞觀十一年修造其後十八年于茲矣去六月二十一日出羽國秋田城中及飽海郡神宮寺西濱兩石鏃陰陽寮言當有凶狄陰謀兵亂之事神祇官言彼國飽海郡大物忌神月山神田川郡田豆佐乃賣神俱成此恠崇在不敬勅令國宰恭祀諸神兼慎警固廿二日壬寅鎮魂祭如常廿三日癸卯夜天皇御神嘉殿親



供新嘗祭如常 廿四日甲辰 天皇御紫宸殿  
賜宴群臣奏大歌五節舞如常儀賜綿絹各有羌  
廿六日丙午夜有大流星出自東中甲指天中  
丙行三丈沒以晷度推之出自紫微宮入天市垣  
中躡如大塙色赤白有光 廿七日丁未授更衣  
從五位下藤原朝臣元子從五位上 十二月辛亥  
朔 天皇御紫宸殿視六府番奏如常儀 四日甲  
寅先是大外記大藏朝臣善行修辭申請備大和  
國靈驗山寺有長谷壺坂兩精舍並有燈分稻村

六月十一日  
壬辰為十月  
五日丙辰事

國司出舉但至于嶋山寺凡其靈驗彼兩寺之亞  
也而未有燈分照曉夜者星月而已望請以稻四  
百束付之國宰加舉正統送利稻於寺家為長明  
燈之資至是 詔許之 六日丙辰勅分遣使  
者於山城大和河內和泉播津等國令春宮田權  
稻并地子之直運送京師 七日丁巳 天皇幸  
神泉苑放鷹集拂水禽 十一日辛酉月次神會  
食祭如常昨日丙裏有大產之穢由是 天皇不  
御神嘉殿親王公卿向神祇官行事正五位下行



仁和元年十  
二月十四日  
甲子大雨  
右委史百六  
十五行瑞社  
上座

大學博士善淵朝臣永貞卒永貞者左京人也本  
姓名六人部福貞美濃國人揚名宦達改姓善淵  
名永貞貫附京兆也年七十三卒於官 十二日  
壬戌左大臣及參議正四位下源朝臣直於左仗  
下定荷前使并元日大極殿侍從十一月可行此  
事延而至今緩也蓋是經營行幸之事歟 十五  
日乙丑山城國葛野郡人大膳少進正六位上秦  
忌寸氏立父子六人改本居貫附左京四條二坊  
十八日戊辰延僧正法印大和尚位遍照於仁

壽殿申曲宴遍照今年始滿七十 天皇慶賀徹  
夜談賞太政大臣左右大臣預席景 十九日巳  
巳於仁壽殿始修佛名懺悔之事限三日訖 廿  
日庚午 天皇御建禮門班荷前幣諸山陵墓如  
常儀巳時天東南有聲如高樓壞落夜分地震有  
聲如雷 廿一日辛未除免伊勢備前兩國百姓  
去年庸以供太嘗事多費也其卜食郡免田租諸  
國神社封戶庸物宛正稅穀景 廿二日壬申下  
從四位下行信濃守橘朝臣良基於刑部省令推



斷其罪先是彼國百姓辛大其秋子向官愁訴為  
久被行火燒已居宅并燒殺家人男女八人詔  
遣少監物正六位上布勢朝臣敏行推問其事還  
奏守良基對捍不聽其事故縱詔使所禁之罪  
人惡廿三日癸酉先是右京人散位從七位下  
大石忌寸福麻呂私離官印捺偽官符賣官地子  
穀百五十斛欺取其直左兵衛阿刀澤雄錢十二  
貫文左衛門門部園部禪師麻呂錢六貫文刑部  
省斷云福麻呂離官印捺偽官符其罪當近流欺

取直錢當遠流相准輕重雖有遠近至減一等俱  
是徒三年也所犯在降前又減一等徒二年半以  
從七位下當徒一年又以正八位上當徒一年餘  
半年徒官當不盡其官由官可收贖銅十斤仍須  
一年之後降先位一等叙正八位上又備前因上  
道郡人白丁山吉直同郡人白丁秦春貞闕殺讀  
岐國鷄足郡人宗我部秀直同郡人建部秋雄等  
正五位下行權守源朝臣加斷罪以吉直為首處  
絞刑春貞為從合徒三年又謀首筑後掾從八位



元字下  
不字下  
脫行字  
以類  
國史補

上藤原朝臣近成從少目從七位上建部公貞道  
左京人大宅朝臣宗永蔭子无位在原朝臣連枝  
蔭孫大初位下大秦公宿祢宗吉同謀无加功蔭  
于正六位上清原真人利蔭无位藤原朝臣宗扶  
前醫師少初位上日下部廣君白丁八多朝臣久  
吉岑同謀不行前據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武岡左  
京人大宅朝臣近直等率數十人夜圍守從五位  
上都朝臣御酒館射殺御酒 詔遣彈正少弼從  
五位下安倍朝臣肱主等於太宰府推問事由刑

部省處近成斬刑貞道官當除名宗永年七十贖  
銅百斤連枝宗吉二人並近流利蔭官當除名宗  
扶久吉岑二人並近流廣君處斬刑武岡除名近  
直徒三年府司大監正六位上平朝臣高平大典  
正七位上秦忌寸末吉從七位下御船宿祢貞範  
少典正八位下清科朝臣全棟等追捕罪人携掠  
違法赦免自由刑部省節級處罪贖銅有差是日  
太政官奏聞 詔曰死罪宜減一等處之遠流自  
餘依省新焉 廿五日乙亥太政大臣今年始滿



五十之筭 帝於內殿命宴賀之杯案精華絲竹  
 間奏促席談飲通夜極歡贈賚左右馬寮善馬五  
 疋夏冬衣裳五襲固具屏風等有數又贈度僧五  
 十人以修善況筭也 廿六日丙子 天皇御建  
 十二月廿七日丁丑今土左回班給田丁丑段  
 次丁等中男二段不得男一段女幸步一  
 班之間依地行之條失火 荷前幣 廿七日  
 右等更不五十九田地又學問所本 餘家 廿九日巳  
 卯授紀伊國正六位上浦上國津姬神從五位下  
 節婦加賀國加賀郡大野鄉人道今古授位二階  
 免戶內田租表其門閭以旌息郎也今古生年十

廬白鳥本作

三適故前加賀權掾大神高名經二十餘年高名  
 身死今古廬于墳側歷年不去哭泣之聲日夜不  
 斷今古母箭集清河子年二十一始適於人其夫  
 死後不更再醮全守一節齡七十六終於室內母  
 子繼踵負潔无虧尾張國春部郡大領外正六  
 位上尾張宿祢弟廣男安文安鄉二人始自中男  
 迄于不課惣計課役進調庸物安文年十六調絹  
 十疋七尺五寸庸米十二斛一斗五升中男作物  
 油二升合係分商布百五十二段安鄉年十五



五十之筭。帝於內殿命宴賀之。杯案精華絲竹  
 間奏。促席談飲。通夜極歡。贈賚左右馬寮善馬五  
 疋。夏冬衣裳五襲。具屏風等。有數。又贈度僧五  
 十人。以修善祝筭也。廿六日丙子。天皇御建  
 禮門。分遣使者於諸山陵墓。獻荷前幣。廿七日  
 丁丑。西京二條失火。延燒二百餘家。廿九日巳  
 卯。授紀伊國王六位上。浦上國津姬神從五位下。  
 節婦加賀國加賀郡大野鄉人道今古。授位二階。  
 免戶內田租。表其門閭。以旌貞節也。今古生年十

丁丑西京二條失火延燒二百餘家  
 廿九日巳卯授紀伊國王六位上浦上國津姬神從五位下  
 節婦加賀國加賀郡大野鄉人道今古授位二階免戶內田租表其門閭以旌貞節也今古生年十

廬白鳥本作  
 廬

三適故前加賀權掾大神高名。經二十餘年。高名  
 身死。今古廬于墳側。歷年不去。哭泣之聲。日夜不  
 斷。今古母箭集。清河子年二十一。始適於人。其夫  
 死後。不更再醮。全守一節。齡七十六。終於室內。母  
 子繼踵。貞潔无虧。系尾張國春部郡大領外正六  
 位上尾張宿祢弟廣男安文。安鄉二人。始自中男  
 迄于不課。惣計課役。進調庸物。安文年十六。調絹  
 十疋。七尺五寸。庸米十二斛。一斗五升。中男作物  
 油二升。八合。徭分。商布百五十二段。安鄉年十五

廬白鳥本作  
 廬



調庸係分同之先是弟廣申請自為郡領十四白本三十餘  
 年于茲矣僅有二男曾无一藝編戶之白本同云民无地息  
 肩骨肉之白本同云情不勝叙淚望請在前進納特免後役  
 詔許之陽成院舍人二十人工部十人准清  
 和院例預于勘籍廿日庚辰朱雀門前大校并  
 追儻如常

日本三代實錄卷第四十八終

右仁和元年十二月廿七日以下至元日一嘉年以讚岐國白鳥宮社司  
 猪熊氏本校之 安政二年四月廿百夜 新居西方  
 又四十八ノ九十二丁校之



